

证券代码：874692

证券简称：巴特股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独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董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规范性文件及《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现对公司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规定设置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席位，经审阅黄岩女士的个人履历等材料，我们认为：黄岩女士完全具备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选举黄岩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第六届现任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职期间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延安、李华、沈承金、黄和发

2025年12月15日